

上海市医院协会

第四届“提高医疗质量安全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案例征集通知

各会员单位、相关专委会：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全面落实《2025年国家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医疗机构医疗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落实监测指标（2025年版）》等通知精神，在市卫健委的支持和指导下，由本会主办，本会多个专业委员会共同呼应的第四届“提高医疗质量安全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案例征集评选活动正式启动。具体要求如下：

一、征集范围：

（一）提高医疗质量安全相关案例：运用人工智能等技术，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和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计划的实践案例。

（二）提升医疗服务水平相关案例：通过提升门急诊、临床、护理、信息、后勤等全过程管理，改善患者就医体验相关案例。

二、征集对象：

本会单位会员、专委会委员及青年委员。

三、申报数量：

医院规模	可申报数量
第一批三甲综合性医院	4项/类
第二批三甲综合性医院	3项/类
三甲专科医院及三乙综合性医院	3项/类
二甲综合性医院	2项/类
其他二级医院	2项/类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项/类

四、申报要求和方式：

（一）申报要求：

- 1、符合医疗机构工作实际需要，并取得较好的改进效果。
- 2、实施方法科学、结果可信。
- 3、表现形式：仅限于 WORD、PPT 或短视频形式，短视频宜采用 MP4 等常用视频格式，画面清晰，时长 3—10 分钟，不超过 1GB，需设置中文字幕，有完整的片头、片尾、创作人员名单等。
- 4、具有较高可复制性和推广价值，原则上为近年来开展并已取得相应成效的相关工作。
- 5、投稿案例内容原创，无抄袭、套改，且未参与其他相关评比。作品需确保未出现相关医疗设备、药品公司名称及 LOGO。

（二）申报方式：

请各申报单位将盖章后的“案例申报表”扫描件和“申报案例”附件上传右侧二维码。



五、申报时间：

即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 16:00。

六、其他事项：

- （一）申报案例须确保真实、原创，作品的著作权无争议且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即文字、照片等内容不容侵犯他人的著作权、肖像权等。
- （二）案例征集截止后，主办方将组织专家评审，依据科学、严谨、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案例评选并对优秀案例进行公示，所提交案例版权由上海市医院协会和申报单位共同所有。
- （三）优秀案例将在协会及分支机构后续活动中进行分享与推广，并视情况择优推荐至上级有关部门的相关评选活动。
- （四）本次案例征集活动全程免费，不向参与者收取任何报名、评审及相关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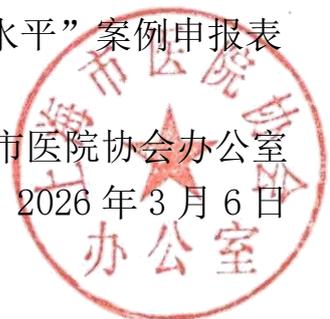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上海市医院协会赵文馨

电话：63308978-8001 邮箱：sh.yyhx@shyyhx.org.cn

附件：第四届“提高医疗质量安全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案例申报表

上海市医院协会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6 日
办公室



附件：

**第四届“提高医疗质量安全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案例申报表**

申报单位			
医院规模			
案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提高医疗质量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案例名称			
表现形式 (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WORD <input type="checkbox"/> PPT <input type="checkbox"/> 短视频		
实施年数			
负责人		部门/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件	
联系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件	
案例摘要：（内容包含案例背景、实践措施和方法、取得成效等，不超过 1500 字，可附页）			
本单位承诺：投稿案例主题内容积极健康向上，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原创，无抄袭、套改，且未参与其他相关评比。作品如涉及真实病人已征得本人同意并确保未出现相关医疗设备、药品公司名称及 LOGO。		单位意见（盖章）： (注：请勿盖部门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请单位盖章，并将盖章后的扫描件与申报案例一并提交。